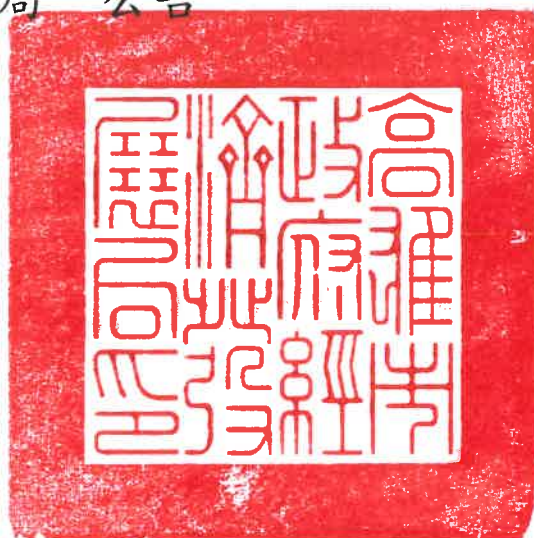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經發市字第11331157601號
附件：申請須知及投資契約各1份



主旨：第2次公告徵求民間參與「高雄市市4市場用地興建營運移轉案」。

依據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4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為有效活化市場用地，增進地方生活機能，爰本案規劃引進民間投資興建現代化零售市場，且配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，配置多功能使用之空間，同時導入里民活動中心之公共設施，期能帶動區域商業發展，兼併提高公共服務品質。
- 二、本案公告招商期間自113年3月15日起至113年6月12日止。有意申請投資者應於113年6月12日下午5時前提送申請，詳細規定請參閱招商文件。
- 三、申請人申請前務必詳細閱讀旨案之招商文件及其附件，如有任何問題請於釋疑期限前提出，否則視為已瞭解參與本開發案之風險及義務。
- 四、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逕洽：
 - (一)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方小姐，電話：07-3368333#3749。
 - (二)鼎漢國際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黃小姐，電話：07-3221772#258。

局長 廖泰翔

第1頁 共1頁

裝

訂

線